

## ※何定生教授紀念專輯※

# 〈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述評

曾志雄 \*

## 一、背景

不管從甚麼角度看，何定生師的〈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都是一篇奇文。除了定生師是當時寫這類論文最年輕的學者之外，該文還有以下特別之處：

- 我國最早的專書語法論文。
- 以最短時間完成的最深奧的文本研究。
- 以最感性的筆觸寫最理性的文章。
- 第一次採用圖解法分析古漢語句子。
- 第一篇漢語語法史論文。
- 提供詳盡的語言統計資料。
- 分析過程邏輯非常縝密。

〈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是定生師一九二八年十月十七日發表於《國立中山大學語言歷史學研究所週刊》（後文簡稱《中大週刊》）第五集第四十九、五十、五十一期合刊的一篇古代語法研究專文。全文一九七頁<sup>1</sup>，將近二十萬字，發表時年齡才十七歲。

在此之前，定生師同年已在《中大週刊》第三集第三十一至三十三期分三篇發表了〈漢以前的文法研究〉<sup>2</sup>。雖然該文聲稱以春秋戰國時期為對象，研究古代文

---

\* 曾志雄，香港城市大學中文、翻譯及語言學系兼任講師。

<sup>1</sup> 《國立中山大學語言歷史學研究所週刊》第 5 集第 49、50、51 期合刊（1928 年 10 月 17 日），頁 1783-1979。

<sup>2</sup> 第 3 集第 31 期《中大週刊》封面題作〈漢以前文法研究〉，脫一「的」字。又第 31 期出版日期為 5 月 31 日，第 32 期出版日期為 6 月 6 日，第 33 期出版日期為 6 月 13 日。

法的演變軌跡<sup>3</sup>，實際上該文第一篇只檢討了《爾雅》、《助字辨略》、《經傳釋詞》、《經詞衍釋》、《讀書疑義舉例》、《馬氏文通》等「過去幾本文法書與本題的關係」<sup>4</sup>；第二篇則概述當時「甲骨文、彝器文（按：即今天之銅器銘文）、《尚書》二十八篇、《論語》、《詩三百》及其他」等「新的材料問題」<sup>5</sup>；第三篇才開始討論「古代文法，變化的迹象，比較更明顯的」代詞，但也止於探討商代甲骨文的三身人稱代詞<sup>6</sup>。就是說〈漢以前的文法研究〉主要內容在第三篇，探討的只是漢代以前的代詞（只寫了商代部分），未及其他。該文雖然沒有提到作於甚麼時間，據《中大週刊》第三十二期（一九二八年六月六日出版）第二篇發表時附記日期為「十七，四，二十八」來看，全文三篇大約寫成於該年四月之後。

王學典、孫延杰合著的《顧頡剛和他的弟子們》一書指出，顧頡剛於一九二七年受好友傅斯年之邀，從廈門前來廣州中山大學出任史學教授兼主任，定生師於同年考入中山大學。次年，與陳槃等同學選了顧頡剛的課，成為顧頡剛最早的學生。這年三月八日，定生師以書信與顧頡剛討論《山海經》的年代及《論衡·亂龍篇》的真偽問題<sup>7</sup>，在顧頡剛的建議下，從事古代文法的研究，結果寫成了〈漢以前的文法研究〉一文<sup>8</sup>。

定生師在顧頡剛未到中大之前，曾於一九二七年在中大文學史課聽過魯迅講《尚書·堯典》中堯叫鯀治水的內容，聽後對《尚書》發生興趣。在〈漢以前的文法研究〉第二篇寫成之後，當年五月，定生師有兩次和顧頡剛通訊。第一次為五月一日，提到「日來正在收集古代文法研究的本論材料」<sup>9</sup>，似乎此時仍在續寫第三篇；第二次為五月二十五日，信中曾提到：「古代文法，我想仍須研究整個的結束。……卜辭中的代詞，我已寫完（約萬餘字），正在寫古彝器（鐘鼎二字太狹）及《尚書》。」在信中並說出他對甲骨文、《尚書》、彝器銘辭和《論》、《孟》以後作品看法：「頗竊覺得《尚書》等所以會和《論》、《孟》及以後作品不同之

<sup>3</sup> 見《中大週刊》第3集第31期（1928年5月30日），頁1025。

<sup>4</sup> 同前註，頁1026。

<sup>5</sup> 同前註，第3集第32期（1928年6月6日），頁1059。

<sup>6</sup> 同前註，第3集第33期（1928年6月13日），頁1095。

<sup>7</sup> 同前註，第2集第21期（1928年3月20日），頁640。

<sup>8</sup> 王學典、孫延杰：《顧頡剛和他的弟子們》（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00年），頁110-114。

<sup>9</sup> 《中大週刊》第3集第30期（1928年5月23日），頁1011。

故，大概是在：（一）沒有連詞，（二）沒有助詞。這兩種詞，於語氣的長短糾急，甚有關係。……故讀卜辭，和讀《尚書》及古彝器銘辭便不有很異樣的感覺。但它們仍不能完全一樣，則是到《尚書》及彝器時代，助詞及連詞已漸漸地發生也。不過《尚書》和彝器銘辭用這二（種）詞，不但少得很，而且也和後代不一樣。于是《尚書》等又不同於《語》、《孟》矣。……生想便以這一回的興趣，索性寫十萬字來結束古代整個的文法，師以為可否？這種工作，會值得做否？」<sup>10</sup>這應該是定生師寫完第三篇之後對古文法的觀點和往後的寫作計畫。顧頡剛把這封來信和他的覆信刊在第三十二期的學術通訊中。覆信寫道：「此函所言確是研究古文辭最好的方法；用了這個方法研究，一定可以打破許多模稜兩可的解釋而得到新的確實的解釋。……現在定生兄有了文法的工具，而又有時代觀念去運用這個工具，不致如《馬氏文通》之混合三千年文句作一種的解剖，必定可以有很大的成功。」

正是出於魯迅的感召、顧頡剛的誘導和鼓勵，促成了〈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一文的誕生。

## 二、與《尚書》的因緣

一九二七年，魯迅教文學史不到半個學期，因事離開廣州，這時定生師自稱還沒有讀過《尚書》<sup>11</sup>。這年秋天，顧頡剛在中大講授「《書經》研究」，定生師立刻選修了，覺得趣味很濃。學期將完，而《尚書》難讀，還讀不到全書三分之一。次年春，「《書經》研究」接講下去，定生師仍在摸索《尚書》文字詰屈聱牙的趣味，常因一兩句句子不平常，整天在玩味，津津不倦。這時讀了《胡適文存》的〈爾汝篇〉<sup>12</sup>，覺得所論和《尚書》有不甚合拍的地方，於是對《尚書》的「汝、

<sup>10</sup> 同前註，第3集第32期（1928年6月6日），頁1088-1089。

<sup>11</sup> 同前註，第5集第49、50、51期合刊（1928年10月17日），頁1783。

<sup>12</sup> 按：〈爾汝篇〉原載1917年3月《留美學生季報》春季第1號，又載1918年2月5日至6日《北京大學日刊》，後收入《胡適文存》（上海：亞東圖書館，1921年）。該文據〈檀弓〉之「爾、汝」用法，歸納為：一、爾為偏次，猶今「你的」；二、汝為主次，位於句中動詞之前；三、汝為賓次，位於動詞之後為其止詞。又有五條通則：第一、汝為單數對稱代詞；第二、爾為眾數對稱代詞；第三、爾為偏次位於名詞之前，猶今人言「你的」與「你們的」（按：此條似與第二條重複）；第四、爾為偏次位於代詞「所」字之前；第五、爾汝兩字同為上稱下及同輩至親相稱之詞。

爾」做研究，寫成一篇〈從胡適的汝爾篇到尚書去〉，送給顧頡剛看，希望可以在《中大週刊》上發表。兩天之後，顧頡剛把稿交回，定生師看了評語，才知道自己連《尚書》今古文還分不清，不禁失笑。於是不再修改該文，進一步按顧頡剛的意思，做《尚書》全部代詞的研究。

事後定生師認為，要研究《尚書》代詞，必須比較他書的代詞，於是索性做更大規模研究。在顧頡剛的建議下，開始從事漢以前的文法研究，結果寫成〈漢以前的文法研究〉。可見，〈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一文和〈漢以前的文法研究〉的關係密不可分。以時間論，在開始寫〈漢以前的文法研究〉一文的前論時，定生師的《尚書》已讀了一遍，並且放棄了古文，專讀今文。同時，在看完《尚書古文疏證》、《助字辨略》、《經傳釋詞》、《經詞衍釋》、《古書疑義舉例》、《爾雅》、《馬氏文通》等語文專書之後，還看了幾百個鐘鼎文和《殷墟文字考釋》的甲骨文字，之後再到圖書館瀏覽秦代及以前的各類作品，所以寫前論的時候，對先秦文法的言論已比較舒展而不致囁嚅疑慮了。〈漢以前的文法研究〉一篇之所以只寫甲骨文的代詞，是因為弄不清〈盤庚〉的年代，無法寫下去。六月一日，定生師有長信與顧頡剛討論〈盤庚〉時代問題，但沒有結果。直至七月九日，〈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大概還未動筆，仍在信中跟顧頡剛討論原訂題目〈盤庚之時代探討〉是否要把範圍擴大<sup>13</sup>。

這年暑假，顧頡剛因為編上古史講義，留在廣州，《中大週刊》也因此由他編輯。鑑於《中大週刊》缺稿，於是顧頡剛囑定生師把《尚書》各問題寫成文章，在《中大週刊》發表。定生師於是決定把《尚書》文法做獨立地研究<sup>14</sup>。〈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就在這樣偶然的情況下促成。

### 三、〈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的特點

〈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是一篇長文，要評述它，必須由它的內容介紹開始。

<sup>13</sup> 上述二信，分別見《中大週刊》第4集40期（1928年8月1日），頁1447；第4集第42期（1928年8月15日），頁1513。

<sup>14</sup> 關於〈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一文的發表經過，見該文前的〈作者的自白〉，《中大週刊》第5集第49、50、51期合刊（1928年10月17日），頁1783-1792。

## (一) 取徑獨特，以簡馭繁

研究語法的文章，一般路徑都由詞語和句子開始，介紹詞語的分類（詞類）和句子的結構。一提詞語分類，就不得不談實詞；一提句子結構，就不得不談實詞在句子中擔當的角色。實詞是個開放類，數量非常多，很難做窮盡說明；句子結構雖然有一定的數量和格式，但一旦跟實詞牽扯在一起，句子的系統或法則就變得龐雜而不容易突出重點。

〈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一文最大的特點，就是在〈漢以前的文法研究〉中對先秦「變化迹象比較明顯」的代詞建立了比較全面的認識，結果順勢開展，在研究過程上繞過了實詞和句子結構的臃腫部分，直接從代詞和虛詞著手。

代詞和虛詞在古代漢語中雖然為數不多，但都是句子結構框架和句型特徵的主要部分，二者的語言規則或系統比較明顯，歷時的變化容易觀察；而且又是封閉類，不但數量少，分析時容易駕馭，對年輕的研究者易於入手。從這個起跑點出發，一篇簡單明瞭的論文架構便順利產生了。全文的論述，圍繞著代詞和虛字，有以下內容：

### 1. 代詞：

- (1) 我、予、朕（頁 1795）
- (2) 汝、爾（頁 1821）  
（附「乃」，頁 1829）
- (3) 其、之、厥（頁 1830）

### 2. 虛字<sup>15</sup>：

- (1) 惟（頁 1848）
- (2) 肆（頁 1887）

<sup>15</sup> 本文的「虛字」包括連詞和助詞。原因是：「從前嘗以為《尚書》之所以異于後代之文，是因為連詞及助詞的關係；以故想將『連詞』及『助詞』分部研究之。繼后（按：原作「繼局」）覺得所謂連詞助詞者，在《尚書》中本無固定界限——換句說，即，那個字是連詞，那個字是助詞，初無可把住處。……謂性的界限既不分明，于是，轉所欲研究謂性——以謂性為本位——的方向而研究字。例如『惟』字，《尚書》中幾乎沒一篇沒用過的。『惟』字是甚麼詞呢？『惟』字是虛字吧？我們到不可不試來分析一下；于是，這裏研究的目標，固然仍在注意于連詞助詞，而標以『虛字』者，以使我研究的方向較擴大也。」（頁 1843）

## (3) 連詞

- a. 乃（頁 1892）
- b. 約（頁 1896）
- c. 越（頁 1901）
- d. 則（頁 1904）
- e. 「故」、「與」、「而」、「雖」及其他（頁 1908）

## (4) 助詞（矣、焉、哉）（頁 1913）

3. 成語（頁 1923）<sup>16</sup>：

- (1) 哲迪（頁 1926）
- (2) 格知（頁 1930）
- (3) 受命（頁 1935）
- (4) 圖功（頁 1937）
- (5) 柒忱（頁 1939）
- (6) 有辭（頁 1943）
- (7) 不畀（頁 1946）
- (8) 恖冒（頁 1948）
- (9) 姦宄（頁 1949）
- (10) 天顯（頁 1950）
- (11) 印敕（頁 1051）
- (12) 勤毖（頁 1952）
- (13) 小腆（頁 1954）
- (14) 不靜（頁 1954）
- (15) 不典（頁 1954）
- (16) 考翼（頁 1955）

從上述內容簡表看，〈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只討論了「我、予、朕、汝、爾（附「乃」）、其、厥、之」八個代詞，「惟、肆，乃、矧、越、則、故、與、而、雖（及其他）」等十多個虛字及連詞，「矣、焉、哉」三個助詞，以及「哲迪、格知、受命、圖功、柒忱、有辭、不畀、怙冒、姦宄、天顯、印敕、勤毖、小

<sup>16</sup> 原作「四、成語」，今按上文次序改正。

腆、不靜、不典、考翼」等十六個成語。全篇以代詞、虛字、成語這三部分來討論《尚書》文法，內容看似非常簡單，但以語言的屬性來看，無疑已觸了及《尚書》語言的各類成分。這三部分的分類與組合，以今天語言學的角度來看，仍是相當正確而合理的。代詞是一類介乎實詞與虛詞的詞類，今天學者對代詞的屬性屬於實詞還是虛詞，仍有不同的意見，可以作為獨立的一類處理。虛字包含連詞和助詞，當然沒有問題。成語很明顯是最有代表性的實詞部分，從王國維(1877-1927)、于省吾(1896-1984)等人開始，對《詩》、《書》成語的注意，幾乎成為研究先秦語言中詞語結構和意義的突破點<sup>17</sup>。

在對待成語方面，定生師也有過人之處。他以清晰的文法觀念把成語分為（一）字組(word group)、（二）參合詞(compound)和（三）孳乳字(derivation)三類。他認為字組即「短句」(clause)，可以從字面解釋；「參合詞」，和「孳乳詞」則永遠不能純靠字面解釋<sup>18</sup>。他一方面重視「成語」時代特點的辨偽作用和孳乳關係，一方面結合他對代詞、虛字的研究所得結論來分析成語。這些特別的做法不但在分析時能夠以簡馭繁，同時也使他超越了前人對《尚書》成語的研究而成為本文的一大特點。他說：

《尚書》的成語之在《尚書》文法研究上，委實是重要的一部分。「助詞」之于文章，還不過幾個。如「也」，「乎」，「與」……等，寥寥可數，故容易提醒人家的乖覺。「成語」則不然。假若真有一篇古代的文章，文章而有「成語」，這是件免不了的事，而且也沒法予以非其時代的意識去分析（析），後人要倣作，自然不能著力於模倣徹底，故倣作則倣作矣，露綻委實防不勝防。……故我在這《尚書》時代的研究中，「成語」到（倒）是更有力量分析時代的工具。

在我們還沒有法子可以發見〈大誥〉也不必是真時代的作品之前，我姑且以〈大誥〉做研究的目標。（不是標準）據我的「代詞」，「虛字」，和「助詞」研究所得結果，〈大誥〉好像真的成分很多很多——幾乎可以說是真的，

<sup>17</sup> 定生師當時並非從這個角度出發而選取這三部分內容做論述。他之所以拿這三部分做研究範圍是出於自己以下的經驗：「《尚書》中文法的變化，以代詞，虛字為較明顯；而成語之用，也頗有差異，故即從此數點比較之。」（頁1794）

<sup>18</sup> 見〈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頁1924。

至少在〈周書〉各篇中，可以是這樣承認。……所以，為敘述和閱看的便利之故，以〈大誥〉的「成語」為目標，依次排列，漸以及于它篇，作詳細的分析、比較，使其關係釐然；也因為這裏有側重于「時代」方面的要求，所以沒有相關係的「成語」，便不逐一去解釋。

所謂以〈大誥〉的成語為目標者，例如，屬於「廸」字的成語，如〈康誥〉的「廸屢」，「廸知」，「廸吉康」，〈酒誥〉的「廸畏」，〈洛誥〉的「廸格保」，「廸從子保」……等，皆率歸〈大誥〉的「哲廸」一類；又，因為其關係的痕迹是明顯的，故其「字形」之倒置轉換，皆不有定序，初不必因「哲廸」而其它成語都為「？廸」的樣式也。現在，讓我們來看《尚書》「成語的把戲」。<sup>19</sup>

這樣，定生師在討論十六個成語之後，按「字組、參合詞和孳乳詞」的分類附收了二十個在《尚書》各篇中出現超過二次以上的成語和八十三個孳乳詞及其他成語，結果，以最簡單而有效的方式處理了《尚書》中超過一百個以上的成語。

從「代詞、虛字、成語」這三部分來看，本文已掌握了先秦漢語的核心部分，全文的結構因此而簡單，內容卻具體而微，照顧到《尚書》語言的各類成分。從語言分析的角度看，這樣的處理手法是經濟的，觀察的過程是有序的。

## (二) 分析細緻，觀察入微

本文的另一特點是對所選的語言成分做了充分分析，這是語言研究理想而成熟的做法。按當時的學術規範看，這樣的做法是超前的。定生師在該文中，對涉及的《尚書》今文每一個代詞、虛字、成語，幾乎都做了窮盡性研究。作者先統計字例的數量，然後按句例或用法、出處列成表格，一目了然。全文所用表格有編號的共二十八號，連沒有編號的計算在內，一共三十八張表，把所討論的語言樣本網羅在內。

分析語料除了表現在數據之外，還有質的表現。定生師於每部分之後，都有一個簡明的總結，歸納出其個人超凡的見解。現在從代詞、虛字（包括連詞、助詞）等部分的總結選錄若干內容為例，以見其卓識一斑。

第一身代詞總結：

<sup>19</sup> 同前註，頁1925-1926。

照表五表六看，我們知道「我」字（現是）在第一身中用次最多，而「主位」同「領位」是相若的了，但，〈大誥〉卻不合于這個方向。〈大誥〉的用「我」幾乎是專在「領位」，而主位則用「予」；以其篇中需要主位代詞多，故用「予」便多于用「我」，這可見其用這二字的通例。<sup>20</sup>

### 第二身代詞總結：

〈周書〉各篇，誥誠大眾的文儘多，然皆絕對用「爾」而不用「汝」，凡用「汝」時皆在單數。今〈商書〉所用，則不統一了，但還不奇；乃「汝」竟與〈周書〉各篇恰恰站在相反的地位，用於「眾數」。這分明是甚可注意的一回大轉變。我們看，在〈周書〉之末，只有〈費誓〉是以「汝」在眾數用的。然則〈盤庚〉洋洋然用了三十八次的「汝」而用法與〈費誓〉一樣，這難道是偶然的事！〈盤庚〉用「我」像〈大誥〉，用「汝」如〈費誓〉，這是其緣故呢？

抑又可以看出，「爾」字在〈周篇〉中，皆不假借作單數用。（惟〈酒誥〉一用。又〈顧命〉用「汝」于眾一，此頗可疑。）而〈費誓〉中則亦純用「汝」（，）乃〈盤庚〉、〈湯誓〉等則兼而有之。此尤有趣。我們知道兼「汝爾」而用于單數，惟春秋以後有之。謹嚴如《論語》，終有「爾汝」兼于單數用的；而用「汝」于眾數則自〈盤庚〉及〈湯誓〉，或〈費誓〉、〈秦誓〉始。我人倘若謂要推源「汝爾」並用的由來，我們敢決不始于西周。何以故，以西周銅器不有「爾」字故。周器有「爾」始于〈齊侯罍〉、〈齊中罍〉，此二器皆出春秋時。故若嚴格地說，《尚書》已不必是西周之作。此有二証，一是「予」字之爲「余」字之假借字，甲骨及銅器皆無之。一就是春秋以前——甲骨及銅器——無「爾」也。「爾」與「汝」字之在〈周篇〉中，分用謹嚴，而〈盤庚〉則混用，遂以開《論語》以後之風。然則準此以論，〈盤庚〉其後于〈周書〉各篇乎？〈費誓〉用「汝」與〈盤庚〉同了，短短一文中，「汝」已七見，而不用「爾」。……〈秦誓〉（按：原作「誓秦」）亦誥告大眾者也，而亦曰：「我誓告汝群言之首」，是〈秦誓〉之世，固用「汝」于眾數了也。若有人曰，「汝」字或是後人改錯。那更好，後人若改錯便爲「汝」，則〈盤庚〉洋洋三十餘個，恰恰將〈盤庚〉定

<sup>20</sup> 同前註，頁1812。

了一個後出的鐵案。<sup>21</sup>

第三身代詞總結：

第三身的代詞，「之」字之在西周，是不作賓位用的。作賓位用，是後來才發達的，故《詩經》中用此最多。我們看西周銅器，都是「其子子孫孫萬年永寶用」，作「永寶用之」的，多是東周以後器。……「其」字自古便是代詞，但，作在領位的，也是後來——東周以後的事。<sup>22</sup>

連詞總結：

看各連詞的用法，以「乃」字、「惟」字、「越」字、「矧」字四字為最古。然「乃」字與「惟」字的變化頗少，故使用亦最普遍。「矧」字，則為「互連詞」，其用法為否定「連對」(conjunction-pairs)式；用作肯定，則其勢必成單用，那末，是晚出的方法了。「越」字為單純挈合字(connective-word)，凡二個以上或十幾個名詞相連時，最少必一用之；有時也做「次等」(secondary)的用法，相當於晚出的連詞「至于」。除這四個之外，「則」字、「故」字、「與」字、「而」字、「至于」等，皆係晚出的字；而諸詞中，尤以「而」字為最後。

我們為要清醒眉目起見，將這結論，製成幾條通則，來做《尚書》的「量尺」：

1. 「惟」字彈性甚大，惟若用為「非……惟」之連詞式時，則係晚出。
2. 「乃」是獨用連詞，可與「唯」字合用，沒有什麼演變。
3. 「越」字是個純粹的挈合字，連絡許多名詞時，必用他。倘若不用，或是用其他同價的字形時，必非「越」字的時代用法。
4. 「矧」字是個「互連詞」，否定樣式，故常與「不」，「罔」等連用；若用作肯定式，成為單連詞時，則非「矧」字的時代用法。
5. 「則」字不是初周連詞，故用「則」字，便不是初周的時代。最多西周末始有之。〈散氏盤〉有「則爰千罰千」之句。
6. 「故」字不是初周連詞，故用「故」字，便不是初周時代。
7. 「雖」字不是初周連詞，故用「雖」字，便不是初周時代。

<sup>21</sup> 同前註，頁1829。

<sup>22</sup> 同前註，頁1830。

8. 「與」字是「越」字第一義的異形字，後出。用「與」者必非「越」字時代。
  9. 「至于」字為「越」字第二義（即次等）的異形字，出于春秋前後；用此字者，必非「越」字時代。
  10. 「而」字是東周以後字，盛于春秋戰國；用此字者，決非西周時代。<sup>23</sup>
- 助詞總結：

《尚書》不是簡直沒有助詞的嗎？除了〈虞書〉、〈夏書〉，幾乎商、周二書所有够不上五十個。這不要說別的，《易·繫辭》四千多字，居然用了差不多二百個「助詞」這一點來比較，便知道《尚書》和後代載籍的分野。  
……于是人可以得一結論曰：

1. 《尚書》之正確時代，無確立的「助詞」。
2. 因為無助詞之故，故成另一種不需要助詞的文體。
3. 故《尚書》之所謂「助詞」者，幾乎多少是「歎詞」罷了。
4. 後代——東周以後的「助詞」便不然了！大規模的，有組織的！故應用甚發達。
5. 為其應用的規模大，故同時其文體的一部分生命寄于「助詞」之上。故其所謂「助詞」，兼有述語之重要。
6. 故《尚書》不需要「助詞」而《尚書》成文。
7. 而後代文則有時竟因無「助詞」而不成話或反意義也。
8. 此即正確的《尚書》和後代文的界線。<sup>24</sup>

連詞、助詞的總結部分，除了借助語法分析之外，所用的表述方式，從上引片段看，還充滿嚴謹的形式邏輯的味道。

在分析虛字部分的時候，定生師同時又對例句做了語法圖解（從頁1845開始），以此鑑定各個虛字的語法功能和語法角色，這即使在今天來說也是很新的做法。在利用圖解之前，定生師還對各種圖解格式做了圖例說明<sup>25</sup>。這樣，就巧妙地利用虛詞作為句子骨架的特點，通過圖解法顯示了《尚書》的句子結構，結果對

<sup>23</sup> 同前註，頁1910-1911。

<sup>24</sup> 同前註，頁1920。

<sup>25</sup> 同前註，頁1845-1847。

《尚書》的句子結構省去很多繁瑣的分析和敘述。

有了圖、表的幫助，分析固然細緻，即使在附論的部分，也可以看到作者分析語言的做工，巨細不遺。例如，在「爾」字後附論代詞「乃」字的時候，他說：

第二身有「乃」字，這個「乃」字乃用以擔任領位的。銅器中皆然。此在〈盤庚〉中皆然，因為「汝」字是絕對不用在領位的。所以〈皋陶謨〉不可靠，……而〈泰誓〉、〈大禹謨〉等也便因此破綻。「汝」字用在領位，是春秋以後的事。<sup>26</sup>

這短短的幾行字，就讓人看到定生師除了對《尚書》本文分析細緻之外，還兼顧到典籍以外同時的金文。

### 三、〈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的成就

〈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一文雖然是在疑古派宗師顧頡剛號召之下所做出的鑽研，目的又是在為《尚書》各篇辨真偽、定年代，但由於定生師在語文方面（包括中、英文）有超凡的感悟力，即使他在那個年代未曾受過多少語言學的訓諫，該文在古代漢語本體研究和漢語史研究方面還是締造了不少有時代意義的成就。以下分別敘述之。

#### （一）對古代漢語本體研究的縱深開拓

所謂古代漢語本體研究，是指對古代漢語本身的分析和認知的探索。該文在涉及古漢語代詞、連詞，甚至成語的研究方面，都有縱深的開展。這些成果，以當時語言研究的水平來評估，固然石破天驚；即使在今天，也具有原典或典範的意義，值得我們學習，例如：

##### 1. 代詞

代詞在古今漢語中常見，但目前大家對代詞的用法仍不盡瞭解。對古漢語的代詞更是這樣。雖然唐鈺明在上世紀七十年代已充分表述了第三身代詞「厥」和「其」的古今演變關係，但對二字的本質討論仍然沒有本文那樣豐富<sup>27</sup>。定生師在

<sup>26</sup> 同前註，頁1829。

<sup>27</sup> 唐鈺明：〈其、厥考〉，《著名中年語言學家自選集（唐鈺明卷）》（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年），頁180-188。

「其」、「之」、「厥」的總結說：

「其」字自古便是代詞，但，作在領位的，也是後來——東周以後的事。這有個健全的理由，便是，銅器既沒有在領位的用法，而「厥」字已完完全全任了領位了。「其」字在甲骨文，純粹作「理論主語」(logical subject) 及「語勢」代詞而已<sup>28</sup>，至銅器時代也然；在《尚書》則〈大誥〉、〈康誥〉、〈梓材〉等，皆不嘗破例。

至今，學者研究代詞「其、厥」二字的關係或分別，都不能避開二者的「格位」問題不談，否則結論便模糊不清<sup>29</sup>。可見，以上定生師所論，是「其、厥」二者的重要語法認知。

## 2. 連詞

連詞的分類是古漢語中的詞類區分問題。詞類區分一直是語法研究的重中之重。在處理連詞時，除了上文提到《尚書》連詞、助詞本無固定界限之外，還要面對的是《尚書》中連詞和副詞混而不分的瓜葛。定生師的解決方法即使在今天，也足以作為我們解決問題的借鏡。他說：

連詞頗容易與副詞混。例如《尚書》中之「今」字，看來明是「副詞」，卻不能純以副詞解釋之，牠不但領了一個句子，分明與上下多少有點連絡。如：「寧王惟卜用，克綏受茲命；今天其相民，矧亦惟卜用」（〈大誥〉）的「今」字，不能純以「時間」解釋，甚明白也。不過，此句因「矧」字的關係，我頗疑其句子的樣式為：「矧今天其相民亦惟卜用」才于「矧」字的連詞用法，够會正確，正和後文的「矧今天降戾于周邦」一樣結構；于是「今」字便較傾于副詞。（〈大誥〉篇末又有「矧今卜並吉」之句。〈大誥〉用「今」三次，我想，都為「矧今」之式。）但，我看：「今王惟曰，先王既勤用明法……」（〈梓材〉）此「今」字決非在限制「曰」字；此句之上為：「若作梓材，既勤樸斲，惟其塗丹羨。」「今」字是接上面的語氣而引起下文的，故「今」字當然至少有一半連詞的屬性。……故單就樣式講，（其實所謂文法，完全是樣式問題；離樣式，簡直無文法之存在，最少

<sup>28</sup> 所謂「語勢」指強調語氣。

<sup>29</sup> 朱其智：〈「其」作領格代詞及其指稱研究〉，《西周銘文篇章指同及其相關語法研究》（保定：河北大學出版社，2007年），頁106-115。

沒有統一的文法。) 我以為，「副詞」同「連詞」是有個很清楚的分野的。比較乾脆一點說，「凡是用于每句句首的可以為副詞的詞，便是『連詞』，或是『半連』詞；同時，可以做『連詞』的詞，若置在第一字之後的，便是『副詞』」。這是我整理《尚書》的「副」、「連」的意見—方法、公式。<sup>30</sup>

### 3. 成語

定生師寫本文的時候，雖然以判別篇章的真偽為主，但文法觀念卻貫串全篇，充分表現他對語文的感受力。即使在處理成語問題時也不例外。例如，他在解釋「哲迪」時有這樣的分析：

〈大誥〉：「歷服弗造（引按：原作「這」）哲廸民康」……偽《孔傳》的「履行其政而不能為（造）智道（哲）以安人致使叛，（廸民康）」話來看，「哲廸」二字是分開的，故《蔡傳》曰：「弗能造明哲以導（迪）民於康」，然而膽子已小了許多，不敢輕易放過原文的字形。照他們的話，〈大誥〉這八個字的句讀，宜若：

「歷服弗造哲，廸民康，……」

這話是說得過去的，不過在文法的關係已不清醒，一；而在成語的關係上，更是割裂，二。蓋「弗」之與「矧」，是個「互連詞」，故全句是：

「歷服，弗造哲廸民康，矧曰其有能格知天命！」

其連詞式為「……弗……矧……」，「弗」字要醒現，故不應有再起的語氣如「廸」字下屬為短句，而且「哲廸」是成語。

我以為「哲廸」在這裏不是作名詞用的，這有二個理由：(1) 和後文「廸知上帝命」的性質同；(2) 和「格知天命」的組織同。

「歷服，  
弗造……哲廸……民康，  
矧曰，……其有能……格知……天命！」

而「廸知」和「格知」固皆作述語用的動詞也。故此句必不是作「弗造哲廸〔于〕民康」解。<sup>31</sup>

這種以詞形和語法關係來處理成語的手法，的確能夠在傳統訓詁學之外別開生面，

<sup>30</sup> 見〈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頁1889-1890。

<sup>31</sup> 同前註，頁1926。

開拓古漢語實詞的研究界面。

## (二) 漢語史的成績

本文雖然以研究《尚書》的文法為主，由於定生師在動筆之前，已完成〈漢以前的文法研究〉一文，又看完《尚書古文疏證》、《助字辨略》、《經傳釋詞》、《經詞衍釋》、《古書疑義舉例》、《爾雅》、《馬氏文通》等語文專書，還看了幾百個鐘鼎文和《殷墟文字考釋》的甲骨文字，之後再到圖書館瀏覽秦代及以前的各類作品，到了寫本文的時候，對先秦文法早已成竹在胸。加上他要用文法手段分辨《尚書》的真偽和時代，所以在分析時「史」的意識分明，對《尚書》各種語言成分的歷時描述，更洋洋大觀，儼然是一篇簡明的先秦漢語史論文。

定生師的語言歷時意識在文中不同的地方都可以看到，他說：

一個時代的文章有其普遍的文法。（頁 1787）

倘若不同時代，則必不能逃其時代文法之支配。（頁 1794）

從商代的甲骨文，一變而為銅器文，再變而為《尚書》那樣的文字。（頁 1794）

是什麼時代的書，必會合什麼時代的文法。（頁 1025）

有了這些清晰的歷時概念，觀察所得的結論自然堅實，成為本文在漢語史上表現出來特異成績。這些成績包括以下各點，即使在今天它們仍不失為漢語的時代標尺：

1. 「予」字之為「余」字之假借字，甲骨及銅器皆無之。（頁 1829）
2. 「汝」字用在領位，乃春秋以後的事。（頁 1829）
3. 「乃」字乃用以擔任領位的。銅器中皆然。（頁 1829）
4. 我們知道兼「汝爾」而用于單數，惟春秋以後有之。……周器有「爾」始於〈齊侯罍〉、〈齊中罍〉，此二器皆出春秋時。（頁 1829）
5. 「之」字之在西周，是不作賓位用的。作賓位用，是後來才發達的。（頁 1830）
6. 「其」……作在領位的，也是後來—東周以後的事。（頁 1830）
7. 若用為「非……惟」之連詞式時，則係晚出。（頁 1910）
8. 「則」字不是初周連詞，故用「則」字，便不是初周的時代。最多西周末始有之。（頁 1910）
9. 「故」字不是初周連詞，故用「故」字，便不是初周時代。（頁 1910）

10. 「雖」字不是初周連詞，故用「雖」字，便不是初周時代。（頁 1910）
11. 「與」字是「越」字第一義的異形字，後出。（頁 1910）
12. 「至于」字爲「越」字第二義（即次等）的異形字，出於春秋前後。  
(頁 1911)
13. 「矧」字……用作肯定，則其勢必成單用，那末，是晚出的方法了。  
(頁 1910)
14. 「而」字是東周以後字，盛于春秋戰國；用此字者，決非西周時代。  
(頁 1911)
15. 在附論《詩經》的時候，補充了以下一則晚出的「如何」：用「如何」代「曷」。（頁 1967）

#### 四、不足與繼進

一篇典範的文章，並不一定十全十美，面面俱圓的。計定生師本文從當年七月初動筆，至十月十七日刊登於《中大週刊》為止，除去編輯、排稿、校對等工序，寫作時間實不足三個月。在當時語言學理論、語言分析方法、檢索工具尚未發達，古漢語史料（主要指地下材料）不足，而且時間倉卒的情況下，對《尚書》這樣古奧的先秦語言進行研究，肯定受到很大的掣肘。然而定生師即使在這樣有限的條件下，單憑一己之力，突破樊籬，做出令人驚歎的成績，實在難能可貴。在追求完美與感受迫蹙之間，定生師內心了然洞察本文論題的優劣所在，也同樣令人驚異。他說：

- 太專注在今文自身了，……遂爾將「惟」字放過。（頁 1790）  
于「惟」字之用法式樣，仍不是很精詳的。（頁 1879）  
我于《尚書》，從前是〈典〉、〈謨〉的辨，既而爲〈盤庚〉之辨，……皆是一步一步由文法事實上來。（頁 1791）  
我頗相信助詞一篇，發揮頗透；成語也有甚透處，有甚不透處；《詩經》一段，也太草率，連詞也有好有壞。（頁 1791）<sup>32</sup>

以上所論的不足，只不過是他個人的感受而已。然而作為一篇語法論文，以今

<sup>32</sup> 按：《詩經》部分指本文在結論時談及的《詩經》成語部分。

天觀點看，雖然文章的取徑得宜，但結論也只能算是初步觀察，還欠缺具體的分析和論證，在方法論上未免顯得粗糙。

另外，上述的十五條標尺，到了今天，也漸漸受到嚴格的學術檢查。其中「予、乃、則、與、而」（第1、3、8、11、14條），已得到學者證實<sup>33</sup>。其餘各條，有的被否定，有的尚未得到注意，或者需要調整。情況如下：

（一）被否定的：

1. 「之」字在西周，不用於賓位<sup>34</sup>。
2. 「其」字用於領位，在東周之後<sup>35</sup>。

（二）至今尚未得到充分注意的：

1. 「汝」字用於領格，乃春秋以後的事<sup>36</sup>。
2. 周器有代詞「爾」始於春秋時<sup>37</sup>。

（三）需要調整的：

「矧、故、雖、及、至于」等條的年代模糊，需要定出準確的時間。

以上無論哪一項，如果得到充分的語料論證，都足以成為今天漢語史有意義的論題。

可見，〈尚書的文法及其年代〉當時雖然在沒有專業導師指導之下完成，而且

<sup>33</sup> 「予」字，見馬國權：〈兩周銅器銘文代詞初探〉，《中國語文研究》第3期（1981年），頁67；陳昭容：〈先秦古文字材料中所見的第一人稱代詞〉，《中國文字》新16期（1992年4月），頁209-210。「乃」字，見朱其智：《西周銘文篇章指同及其相關語法研究》，頁71。「則」字，見陳初生編纂：《金文常用字典》（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7年），頁467。「與」字，見〔日〕大西克也：〈並列連詞「及」、「與」在出土文獻中的分布及上古漢語方言語法〉，郭錫良主編：《古漢語語法論集：第二屆國際古漢語語法研討會論文選編》（北京：語文出版社，1998年），頁130-143。「而」字，見陳永正：〈西周春秋銅器銘文中的聯結詞〉，《古文字研究》（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第15輯，頁321。

<sup>34</sup> 西周金文「之」字作賓語，可指代物或人，例證見朱其智：《西周銘文篇章指同及其相關語法研究》，頁171-175。

<sup>35</sup> 西周金文「其」字作領位，例證見朱其智：《西周銘文篇章指同及其相關語法研究》，頁106。

<sup>36</sup> 「汝」字用於領位，這論題至今仍少有人討論。

<sup>37</sup> 西周銘文只有七例「爾」字句，徐中舒、唐蘭、裘錫圭、孫稚雛、于省吾、洪家義、馬承源、白川靜等人都曾討論過，但意見不一，「以誰為準，不知所從」。見朱其智：《西周銘文篇章指同及其相關語法研究》，頁69-71。

又是一篇典型的少作，然而它的內容、方法、結論、留下有待解決的論題，無論對古籍研究或語言研究，無疑都是定生師給我們留下的一筆豐厚的遺產。

## 五、贊 語

自古以來，有關經籍和語言學的著作，都是屬於老師宿儒的；年輕一代，很難有置喙的份兒。一九二八年，中國廣東揭陽一個十七八歲的青年，在兩位大師的感召和鼓勵下，憑著個人出眾的才華，初試身手，在《尚書》這棵千年怪樹上深深揮了一刀。力度之大，八十年後，仍然鏗然有聲，痕迹依舊鮮明。這一刀，是中國學術史上的一件大事；這一年，也將成為世界語言學史上特別的一年。定生師此作，與宇宙間所有少年英雄們的創舉一樣，永遠受人景仰懷念！

後記：本文在寫到關鍵部分時，不意遭受一生中傷痛之事。黠妻在耗盡我畢生積蓄，讓我負債累累之後，竟然伙同黑社會大佬對我多方哄騙，榨取最後餘資。卒於3月22日親以暴力阻止我到學校授課，迫脅我就範。所幸右肩被扯傷之餘，尚能及時逃出報警，免於厄難。在警方和社會福利署人員安排下，先後住進明愛的向晴軒和賽馬會的鄰舍輔導會宿舍。又得黃耀輝和李德勝二位主任悉心安排，在靜謐的環境下不受紛擾完成本文和另一篇〈項羽遺文 宿遷瑰寶〉。謹誌於此，以表衷心的感謝。(2010.5.5)